

龍華科技大學

多媒體與遊戲發展科學系碩士班學術發展委員會設置辦法

109.04.29 第 1080204 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1條 依本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規則第一條第二項之規定，設置本系學術發展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並訂定本辦法。
- 第2條 本會主要職掌如下：
- 一、擬訂、檢討與調整本系學術發展相關事項。
 - 二、擬訂研究本系增設研究所(碩士班)相關事項。
 - 三、規劃本系學術演講或活動等相關事項。
 - 四、規劃本系學術交流相關事項。
 - 五、審議本系系主任交議事項及其他有關學術發展事項。
- 第3條 本會置委員以五至九人為原則，由本系系務會議時，就本系助理教授級(含)以上之專任教師組成，連選得連任。本會設召集人一人，開會時擔任主席；召集人由委員互選產生。
- 本會設執行秘書一人，由本系秘書或由本會委員推選擔任。
- 本會開會時得邀請相關人員列席。
- 第4條 本會每學年召開會議二次為原則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。
- 第5條 本會開會時由召集人擔任主席，召集人不能出席時，由各委員互選一人擔任之。
- 第6條 本會必須二分之一(含)以上之委員親自出席始可開議，經出席委員二分之一之同意始可決議。
- 第7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8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